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理賠申請書(團險專用)

調整內容前後對照表

一、現行內容:

(*) 保險金給付方式 (未勾填給付方式者，一律以禁背支票支付)	☐ 匯撥至法定代理人之帳戶 (限受益人為 <u>未</u> 成年人時，得選擇匯款至法定代理人之帳戶，並於本公司將款項匯入法定代理人帳戶時，視為已對受益人給付)
	☐ 匯撥至受益人指定之下列帳戶 ☐ 匯撥至受益人已指定之匯撥帳號 (即「一指通」帳戶，即免填下列帳戶資料) (員工眷屬申請「醫療給付」，可選擇匯撥至員工帳戶，須填下方眷屬醫療保險金指定匯款同意書)
	☐ 禁止背書轉讓支票 (請於右欄填寫受益人身分證字號，以利開票作業)

受益人 身分證字號

修正內容:

(*) 保險金給付方式 (未勾填給付方式者，一律以禁背支票支付) (台幣保單保險金匯款帳號限台幣帳戶，若為外幣保單請填寫本公司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帳戶)	☐ 匯撥至法定代理人之帳戶 (限受益人為 <u>未</u> 成年人時，得選擇匯款至法定代理人之帳戶，並於本公司將款項匯入法定代理人帳戶時，視為已對受益人給付)
	☐ 匯撥至受益人指定之下列帳戶 ☐ 匯撥至受益人已指定之匯撥帳號 (即「一指通」帳戶，即免填下列帳戶資料) (員工眷屬申請「醫療給付」，可選擇匯撥至員工帳戶，須填下方眷屬醫療保險金指定匯款同意書)
	☐ 禁止背書轉讓支票 (請於右欄填寫受益人身分證字號，以利開票作業)

受益人 身分證字號

修正說明:

新增台幣保單保險金匯款帳號限台幣限戶，若為外幣保單請填寫本公司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帳戶。

二、現行內容:

個人資料(含特種個資)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立書人已詳閱並瞭解下述【個人資料保護法應告知事項】，並同意貴公司於符合告知事項之目的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及利用立書人之病歷、醫療及健康檢查等特種個資，以及將上開資料轉送與貴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再保險公司及履行保險契約有關之第三方以辦理再保險、核保或理賠業務。立書人併此聲明，本同意書係出於立書人自由意願下所為之意思表示。	
(*) 立書人(即被保險人)/受益人簽名: (親簽) 員工簽名: (如選擇匯撥至員工帳戶，員工本人亦需簽名) 受益人與事故者關係: ☐ 本人 ☐ 配偶 ☐ 子女 ☐ 父母 ☐ 其他_____ (申請意外、疾病醫療、失能或重大疾病等保險金時，受益人限事故者本人。)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或輔助人): (親簽)
上開受益人之簽名於被保險人身故時，僅代表受益人或其法定代理人提出理賠申請，並已知悉瞭解上述注意暨聲明事項。	

修正內容:

個人資料(含特種個資)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立書人已詳閱並瞭解下述【個人資料保護法應告知事項】，並同意貴公司於符合告知事項之目的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及利用立書人之病歷、醫療及健康檢查等特種個資，以及將上開資料轉送與貴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再保險公司及履行保險契約有關之第三方以辦理再保險、核保或理賠業務。立書人併此聲明，本同意書係出於立書人自由意願下所為之意思表示。	
(*) 立書人(即被保險人)/受益人簽名: (親簽) 員工簽名: (如選擇匯撥至員工帳戶，員工本人亦需簽名) 受益人與事故者關係: ☐ 本人 ☐ 配偶 ☐ 子女 ☐ 父母 ☐ 其他_____ (申請意外、疾病醫療、失能或重大疾病等保險金時，受益人限事故者本人。)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輔助人: (親簽)
上開受益人之簽名於被保險人身故時，僅代表受益人或其法定代理人提出理賠申請，並已知悉瞭解上述注意暨聲明事項。	

修正說明: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或輔助人)調整為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輔助人，及新增關係。

三、現行內容:

保險金給付方式
修正內容:
保險金給付方式
台幣保單保險金匯款帳號限台幣限戶，若為外幣保單請填寫本公司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帳戶

修正說明：

新增台幣保單保險金匯款帳號限台幣限戶，若為外幣保單請填寫本公司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帳戶。

四、現行內容：

受益人簽名：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簽名：

上開受益人之簽名於被保險人身故時，僅代表受益人或其法定代理人提出理賠申請，並已知悉瞭解上述注意暨聲明事項。

修正內容：

受益人簽名：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輔助人簽名：

關係： 關係： 關係：

上開受益人之簽名於被保險人身故時，僅代表受益人或其法定代理人提出理賠申請，並已知悉瞭解上述注意暨聲明事項。

修正說明：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調整為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輔助人，及新增關係。